

证券代码：836811

证券简称：永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公司大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徐晓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,977,00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.09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我国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董事长徐晓女士代表董事会就 2024 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，编制了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提出 2025 年董事会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主席曾波先生代表监事会汇报了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、现金流量及重要财务指标进行说明分析，并对 2025 年财务工作进行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目标，提出 2025 年公司财务工作及指标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考虑到公司业务正处于快速成长期，需要大量现金支出。为保证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，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、当期资金需求等因素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续聘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能够履行其审计职责，并通过实施审计工作，客观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独立发表审计意见。公司拟聘任其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请审议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四川华信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

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2024 年度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好的收益和投资回报，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、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拟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获得投资收益。

现授权公司财务部根据公司库存现金和银行存款情况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好、流动性好、可以保障投资本金安全的理财产品，上述资金额度在上述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，但任一时点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 万元。投资期限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关于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977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王勤、谢申丽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会议的表决程序、方式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重庆源伟律师事务所关于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重庆永泰水处理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16 日